江苏省无锡交通高等职业技术学校

项目名称：智能新能源汽车实训基地-智能网联汽车实训项目

项目编号：JSZC-320000-AWXT-G2026-0007

采购人：江苏省无锡交通高等职业技术学校

供应商： 江苏慧诺德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二〇二六年11月

合　同

江苏省无锡交通高等职业技术学校（招标人，以下简称“甲方”）和江苏慧诺德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供应商，以下简称“乙方”）同意按下述条款和条件签订本合同（以下简称“合同”）：

1. 合同文件

下列关于智能新能源汽车实训基地-智能网联汽车实训项目（项目名称）的招标文件、乙方提交的响应文件，以及与本次招标活动相关的文件是构成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前述文件内容如有不一致之处，应以有利于甲方且对乙方要求更严格的解释为准。文件的优先解释顺序如下：

（1）本合同条款；

（2）中标通知书；

（3）甲方发出的招标文件及其澄清、修改文件；

（4）乙方提交的投标函、投标文件和报价表；

（5）甲方、乙方商定的其他必要文件。

2. 合同范围和条件

本合同的范围和条件应与上述合同文件的规定相一致。

3. 货物及数量

本合同所提供的货物及数量详见“明细报价表”（本项目为交钥匙工程，乙方必须完全实现招标文件中的功能要求，响应文件报价清单中的设备、辅件数量或内容如有不足或缺项，由乙方自行负责增补，甲方不承担任何相关费用）。

序号	分项服务名称	交付期	分项单位	数量	分项单价	分项总价
1	新能源汽车教学版 I	合同签订后 60 日内，完成货物交付和安装、调试，交付采购人验收	台	2	97800.00	195600.00
2	新能源汽车整车互联及检测平台 I		套	2	138000.00	276000.00
3	新能源汽车故障诊断仪器		套	3	9800.00	29400.00
4	BMS 管理系统综合检测实训平台		套	1	125000.00	125000.00
5	燃油汽车教学版 I		台	1	115800.00	115800.00
6	燃油汽车教学版 II		台	2	68000.00	136000.00
7	燃油车整车互联及检测平台 I		套	1	138000.00	138000.00
8	燃油汽车故障诊断仪		台	3	5800.00	17400.00

9	智能网联汽车实车竞赛平台	智能网联汽车整车		台	1	188000.00	188000.00
10		智能网联汽车改装竞赛平台		套	1	198000.00	198000.00
11	智能网联汽车仿真测试云平台			套	1	78000.00	78000.00
12	智能网联汽车车联网监控云平台			套	1	69000.00	69000.00
13	车联网应用平台			套	1	58000.00	58000.00
14	新能源汽车教学版 II			台	1	235800.00	235800.00
15	新能源汽车整车互联及检测平台 II			套	1	138000.00	138000.00
16	组合导航系统实训平台			套	1	88000.00	88000.00
17	无人物流车			台	1	188000.00	188000.00
18	专用高配编辑器			套	1	15300.00	15300.00
19	实训室桌椅			套	40	1500.00	60000.00
20	实训室监控系统			套	1	28900.00	28900.00
	投标总报价（人民币：贰佰叁拾柒万捌仟贰佰元）						2378200.00

4. 合同金额及付款方式

4.1 合同金额

根据上述合同文件要求，合同总金额（大写）为人民币贰佰叁拾柒万捌仟贰佰元整，（小写）为 2378200.00 元。

4.2 本合同以人民币付款

4.3 付款方式：

（1）中标人应在合同生效后 60 个日历天内，完成本项目全部设备、设施的供货、安装、调试等全部工作；项目整体验收合格后，招标人向中标人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70%。

（2）项目稳定运行且无任何质量问题的，自 70%款项支付之日起 6 个月内，招标人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25%。

（3）自项目整体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质保期满 3 年且乙方已完全履行质保期内的全部义务、项目运行无质量问题的，招标人无息支付剩余 5%合同尾款。

备注：中标人须一次性向招标人开具正式增值税专用发票。

5. 交货时间和地点：

5.1 交货时间：合同生效后 60 日历天内完成全部货物的交付及安装调试。

5.2 交货地点：江苏省无锡交通高等职业技术学校（具体地址：无锡市滨湖区荣巷街道钱荣路98号），以甲方指定为准。

5.3 在货物交付并安装调试完毕、具备验收条件后，乙方应立即书面通知甲方。

6.质保期：3年

6.1 设备质量保证期：自验收合格之日起，提供3年的免费质保期，并在质保期内提供软件免费升级服务。

6.2 质保期内教学实训终端设备需提供原厂质保服务。

6.3 质保服务标准：在质保期内，乙方须提供7×24小时技术支持服务。接到甲方故障报修后，应在【2小时】内电话或远程响应；若电话或远程无法解决，须在【4小时】内派遣技术人员到达现场；一般故障须在【24小时】内修复，重大故障须在【48小时】内提出解决方案并明确修复时限。如无法按时修复，乙方须免费提供同档次备机供甲方使用，直至故障修复。

6.4 质保期内，乙方未按上述标准响应或修复的，每次应向甲方支付违约金【人民币1000元】，该违约金甲方有权从未支付的款项中直接扣除。

7. 验收方式

7.1 本项目由招标人自行组织验收。按国家标准、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和招标人及中标供应商双方约定的标准，合同内未作约束的服务按照现行的适用于该服务的国家和行业最高标准执行，由招标人组织人员按照要求规格、配置、型号和技术标准进行验收。本项目需整体达到验收合格，若仅完成部分内容，不给予验收合格认定。在规定时间内完成服务并经招标人综合验收合格。招标人在综合验收前的开箱验收和对设备部分指标进行的初步验收不是本条所指的综合验收。若中标供应商投标书响应情况低于招标文件要求而未被评审专家发现，招标合同签订时仍以招标文件要求为准，验收时按招标文件技术要求执行。如中标商品未能通过学院验收，甲方有权采取以下一项或多项措施：

（1）**中止合同履行**，包括但不限于暂停支付任何未付合同款项、暂停接收后续货物或服务，并书面通知乙方；

（2）**要求乙方限期整改**：甲方应书面通知乙方在**甲方指定的合理期限**内完成整改、更换或修复，使之达到合同约定的验收标准；

（3）**解除合同**：若乙方未在前述期限内完成整改，或整改、更换后仍未能通过甲方验收的，甲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并要求乙方承担本合同第9.2条约定的违约责任。

7.2 具体验收步骤：

7.2.1 货物到达现场后，供应商应经招标人（使用部门项目负责人）或其指定验收单位清

点品名、规格、数量；检查外观，做出开箱验收记录，双方签字确认。

7.2.2 供应商应保证货物到达用户所在地完好无损，如有缺漏、损坏，由供应商负责调换、补齐或赔偿。

7.2.3 供应商应提供完备的技术资料、装箱单和合格证等，并派遣专业技术人员进行现场安装调试。验收合格条件如下：

①设备品种、规格、数量、技术参数以及商品品牌、生产厂家等与招标合同一致，性能指标达到规定的标准。

②货物技术资料、装箱单、合格证等资料齐全（用塑料袋密封），上述资料视为设备的组成部分，包装箱完好。

③在规定时间内完成交货并验收，并经招标人确认。

④若投标书与招标文件要求或其他内容不一致而未被评标专家发现，招标合同签订时仍以招标文件要求为准，验收时按招标合同及技术要求执行。

7.2.4 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及招标要求承诺的内容未达到招标文件规定要求，且对招标人造成损失的，由供应商承担一切责任，并赔偿所造成的损失。

7.2.5 招标人可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参加验收工作，验收检测费用全部由中标供应商支付。

7.2.6 招标人需要厂家对中标供应商交付的设备（包括质量、技术参数等）进行确认的，厂家应予以配合，并出具书面意见。

8. 合同生效及其他

本合同经甲方、乙方签章后经见证方见证后生效。

9. 违约责任

9.1 若乙方未按合同约定的时间完成交货、安装调试或验收合格，每逾期一日，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款【千分之一】的违约金。逾期超过【30】日的，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乙方除支付前述逾期违约金外，还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款 20%的违约金。

9.2 若乙方交付的货物或提供的服务不符合合同约定，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在指定期限内进行修理、更换或整改，直至符合合同约定；乙方逾期未完成修理、更换或整改，或修理、更换或整改后仍不合格的，视为乙方根本违约，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

9.3 甲方根据本条约定选择解除合同的，解除通知送达乙方时合同解除。乙方应在合同解除后【7】日内退还全部款项、运回已交付货物，并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款 20%的违约金。上述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实际损失的，乙方还应赔偿甲方造成的一切损失，包括但不限于重新采购的费用、价格差价损失、为拆除和退回不合格货物所支出的费用等。

9.4 本合同约定的违约金不足以弥补守约方实际损失的，违约方应继续赔偿直至弥补全部损失。

10. 纠纷解决办法

在执行本合同中所发生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争端，甲方和乙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的办法进行解决。如协商仍不能解决，则通过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诉讼。因**解决争议所产生的一切合理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保全费、鉴定费、律师费、差旅费等）由违约方承担。**

甲方（单位盖章）：江苏省无锡交通高等职业技术学校

地　　址：无锡市滨湖区荣巷街道钱荣路 98 号

联系电话：

代表签字：

乙方（单位盖章）：江苏慧诺德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地　　址：盐城市城南新区新都街道新龙广场 3 号楼 1508 室

联系电话：18151388333

代表签字：

合同签订日期：2026 年 11 月 4 日

见证方（盖章）：江苏万享通咨询有限公司